

主 黃季陸
編 陸 中華民國史料叢編

民
報

主 黃季
編 陸
中華民國史料叢編

民報

中國國民黨
中央委員會
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印行

中國國民黨
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藏本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六月一日影印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再版

民報

(精裝
八冊)

定價：臺幣二、四〇〇元
美金 六四元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發行者：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

中央委員會
臺灣省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之一

郵政劃撥帳戶一四六一八號

經銷處：中
央文
物
供
應
社

臺灣省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之一
郵政劃撥帳戶二一八一號

印刷者：國
際
印
刷
廠

臺灣省臺北市大同街一二五號

日本明治卅八年十一月廿五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日本明治四十年五月五日初版發行
日本明治四十年五月十二日再版發行

民報

第拾參號

(2127)

民報第拾參號目次

●圖畫

△印度西婆耆王

△滿洲馬傑之活動

△滿洲馬傑戰敗清軍之實況

●利害平等論

韋裔

研究民族與政治關係之資料……精衛

●排外與國際法(續十號)……漢民

●法國革命史論(附正新民叢報第十五號明夷作)……寄生

●時評

希尊滿洲立憲者之勸案……民意

△記印度西婆耆王紀念會事……太炎

●小說

●譯叢

△海國英雄記……浴日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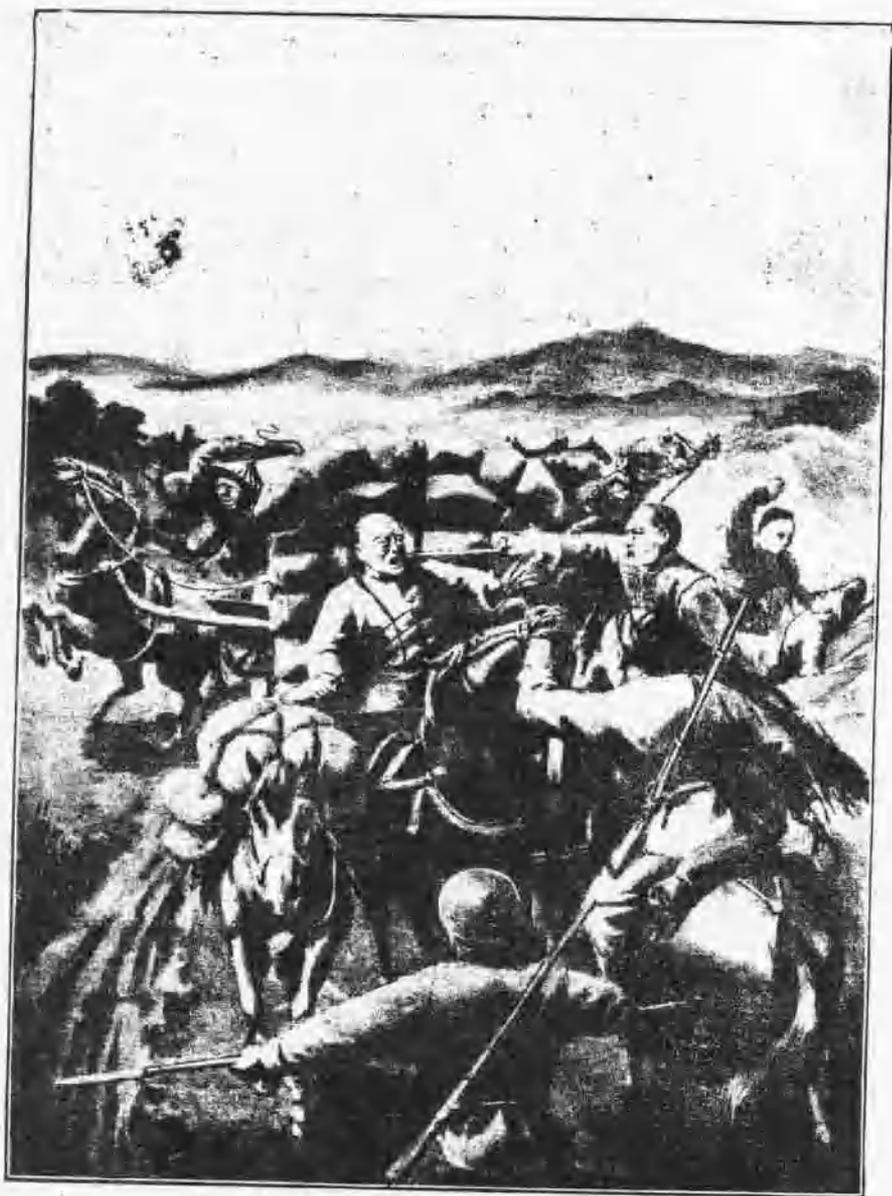
△人權宣言論……伯陽澤





王着婆西度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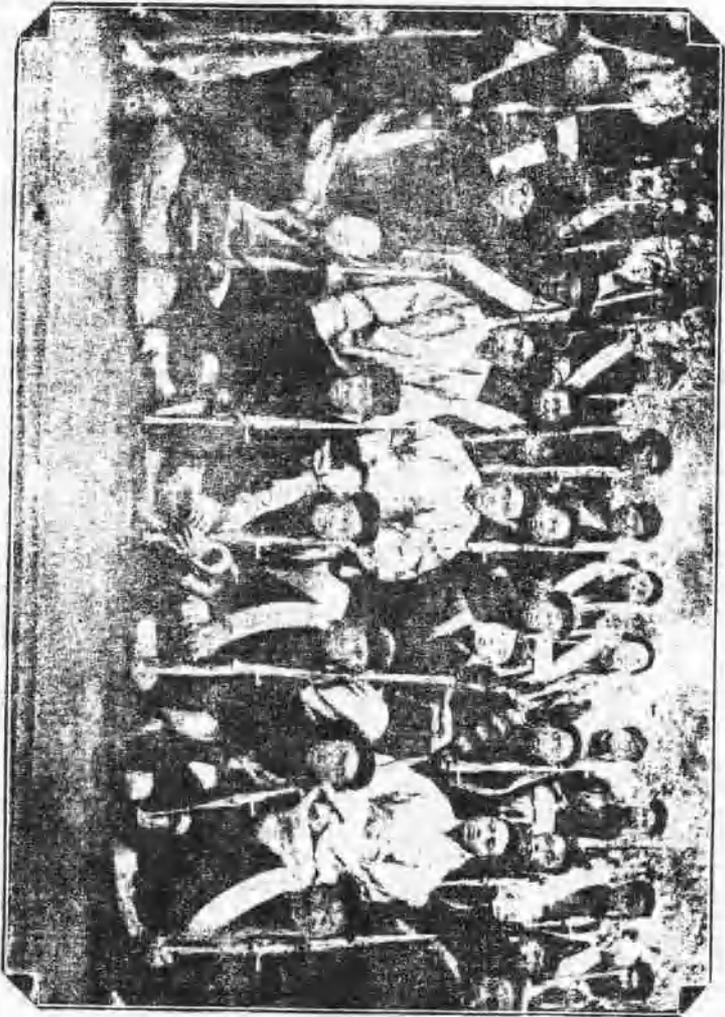
(2129)



滿洲馬傑戰敗清兵之實况

(2131)

滿洲馬傑之活動



2133)

50/896/MS

THE MINPAO MAGAZINE

8 Nichome Shinogawamachi

Ushigomeku

TOKYO JAPAN

本報告白

啓者各地通信本社概在新宿之發行所
現爲廓清事務起見所有事項均以編輯
部直接以後通信諸君無論重要尋常定
報等事即希直函日本東京市牛込新小
川町二丁目八番地民報編輯部爲荷

Telegraphic address:

MINPAO TOKYO

英國倫敦赤十字會總醫生柯士賓著

中國孫逸仙先生譯

赤十字會救傷第一法

定價日金參拾錢

是書分六章首論形體功用次論救傷之法次論移傷侍疾之法瘡痍生死之際臨變救急所當第一着手者簡明切當爲赤十字會之要書法德義日均有譯本孫逸仙先生湛於醫學西歷一千八百九十七年以漢文譯述流傳甚廣邇來再版章太炎先生序而行之他日國民軍起大有裨於實用且行者居者苟明此法可以濟不虞之變其有造於簡人抑非鮮也

發行所 本報發行所

日本新史及日本軍制

(東京留學生會館各大書坊上海普及廣東文明書局羅定信隆皆有寄售)

新史一書多本日本法學博士有賀長雄及文學士大町芳衛二氏所著之日史并博採日人最近出版諸書編成一冊其歷史之大要及其中有關於中國者搜索靡遺明治維新以後尤詳後附日本地理并挿圖(定價四角六折)至日本軍制則以單簡之筆寫陸海軍全般之制日俄戰後後唯一之善本也(定價貳角)

民報

(第拾參號)

利害平等論

章 齋

中國前儒均析義利爲二途。以義爲理。以利爲欲。惟楊、朱生于戰國。矯儒墨末流之失。以樂利爲宗。以存我爲貴。欲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由是別己於人。別利於害。是爲利己說之萌芽。自孟子闢爲我。後儒鮮闢其言。惟近人休寧戴氏以爲理寓欲中。惟給民之求。遂民之欲。斯能推己及人。擴私爲公。蓋以利導民。自戴氏始。故不以利己爲諱。言然綜其大要。則在人己交利。歐洲當希臘時有伊璧鳩魯者。以爲人之本性不外趨樂避苦。利即快樂。惡即痛苦。故以利害爲道德之本。歐人稱爲樂利派。至于近世有英人邊沁者。以爲興利去害當衡其輕重厚薄。一人之私利與衆人之公利不能背馳。惟人已互利大利乃存。推其意旨。蓋以非利物不能利己。則仍以利己爲本位也。既以利己爲本位。由是倡利己之說者。謂人類只有利己心。愛

他心者特利己心之變。相此說一昌民競趨利由是蓄于心者爲功。利行于世者爲強權。中國近歲以來。哲種學說。漫以輸入其功利學派之書。尤爲學士大夫所尊信。蓋中國人民富于自營之念。特囿于前儒學術。故以利己爲諱言。或口誦儒者之書。身履楊朱之行。及觀于歐人之書。間以營利爲美德。覺前儒義利之辨。咸不足以束吾身。又假俱利之說。以自飾。由是托利物之名。行利己之實。營利之巧。誠無過於茲矣。而侯官嚴復。復揚波煽流。以董子有正誼明道之言也。遂故反其詞。以爲正誼。即所以謀利。明道。即所以計功。以功利爲本。位于正。誼明道。視爲急功。近利之階梯。後生小子。不察其非。遞相祖述。肆爲猖狂。即攘奪躬行。喪廉鮮恥。或相習不以爲非。豈非自利之說。爲中國人心之大患。害乎且今之倡自利者。非唯有害于中國人心也。即其說亦不能圓滿。夫利害二字相對之名也。入己二字亦相對之名也。試問宇宙中果何如。而謂之利乎。抑何爲而立人己之名乎。蓋人己之名。所以相對者。爲其泥于有身也。今試靜觀物代。證以竺乾之書。覺人我二字本屬假名。請言其因。厥有二說。一爲廣義。一爲狹義。夫地水火風。遞造萬物。四大相合。乃成己身。抑此四大非

己獨私與物相共。故未有身。前萬物一體。既已有身。萬物一源。我字之名。不以身限。自我視身。身爲小我。自我視物。物爲大我。嗟彼凡夫。輕彼貴我。執彼爲彼。執此爲此。彼此分歧。遂成對待。執性既重。遂損彼益。己若此之流。斯謂我執。夫割己之肉。以補己瘡。雖在愚氓。罔或出此。自私之人。智轉遜彼。蓋所利在小我。而所損則在大我也。大我既損。小我奚益。此不明我字之廣義者也。且胎卵濕化。其生不殊。惟此衆生。託形靡定。倏然爲人。倏然化物。我自爲我。身己非身。身即以身言身。非自生原質所合。原質在躬。日有更易。久久不窮。以新代故。其潛移默奪。如鳥籠羽。羽盡而鳥不知。故蟬蛻甲甲。盡而蟬不覺一剎。那間己非故我。譬如溟洋水勢。浩瀚往過來續。無一息停。其地猶是其水。則非今水。非故水也。今吾非故吾也。况此原質不滅。不生。屬彼屬此。轉瞬頓殊。所屬不同。質原無異。嗟彼凡夫。執身爲我。謂利屬身。即爲我。有所圖之利。計及終身。若此之流。是謂身執。夫利屬于身。先求後獲。備歷艱辛。方克遂求。所求既獲。故我已非。是求利者爲我。而受其利者己非我矣。利不我屬。何事妄求。此不明我字之狹義者也。由是言之。我本假名。不可執身爲我。不可執身爲我。則並己且無。何有。

于利已故蔽以一言則曰無身無身之說既明則利己之說不擊而自破矣若以人類只有利己心亦屬不然試就心理上考察之則利己心者竟佔人心之一部不足該心體之全蓋人之有心大抵相同念由心起約分三類一曰利己心食必求豐衣必求彩色必求美居必求新臨財則思苟得臨難則思苟免此固利己心之發現於外者矣若夫世家巨族施惠及民或損己之富濟民之貧然推其致此之因則以博施濟衆可博仁惠之稱此以求名爲利己者也又或隱淪之流恥事家人生產淡然寡欲與世無爭然推其致此之因則以世網不嬰克遂樂天之欲此以佚身爲利己者也又如基督教徒愛人猶已然意有所迷以爲積善在躬斯登天國則趨利心之變相又如震旦愚氓施財神寺然情有所怖以爲以物布施斯逃鬼責則避害心之變相若是之流咸歸利己

又如慈母愛子備歷艱苦其跡近于利他然此特希望子之成立則已身受其養耳亦爲利己心又如窮理之儒日治空虛無用之學亦反于利已然此特希望學術既成則已身可以成名耳亦爲利己心

此心理之可考者一也一曰羞忌心羞忌之心均由對待而起特羞忌二念相似而殊羞心之生由于知恥譬如賤氓爲貴者役嫉彼獨貴思擁高車又如窶子與富者鄰嫉彼獨富思擁巨金又如曲儒從賢士游嫉彼獨智思覽羣書若